

## 上海岩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岩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监事会主席施健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施健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施健先生仍在公司任职。鉴于施健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施健先生的辞职报告需在新任监事填补其缺额后方可生效。在此之前，施健先生仍将履行非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的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施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及公司监事会对施健先生在担任监事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岩合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张晓霞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张晓霞女士符合《公司法》等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上海岩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8月31日

## 附件：监事候选人简历

张晓霞女士，中国国籍，1987年生，本科学历。2010年毕业于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2010年7月至2012年3月，就职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3月至2015年4月就职于上海七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15年6月至今担任岩山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4月至今担任西藏岩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规风控负责人，截至目前兼任西藏岩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西藏岩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灵译智慧出行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监事、宁波与时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宁波渐振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吉林省博大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截至目前，张晓霞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下述情形外，张晓霞女士与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1）张晓霞女士担任西藏岩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该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岩合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最终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陈于冰先生、陈代千先生分别持有该公司10%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叶可先生及傅耀华女士合计持有该公司60%的股份；（2）张晓霞女士担任岩山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监事，该公司系西藏岩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0%控股的全资子公司，叶可先生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3）张晓霞女士担任西藏岩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岩山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持有西藏岩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50%的股份；（4）张晓霞女士与公司董事陈代千先生分别担任灵译智慧出行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监事、总经理；（5）张晓霞女士与公司董事陈代千先生分别持有宁波与时企业管理有限公司10%、90%的股份，张晓霞女士担任该公司监事；（6）张晓霞女士担任宁波渐振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公司董事陈代千先生持有该公司100%的股份。

张晓霞女士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